

证券代码：301175

证券简称：中科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3

#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17日上午9:00以现场会议结合腾讯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其中，董事罗祁峰、独立董事王琪、刘东进、黄迎以腾讯会议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方建华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6、2022-017）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并更名为《公司章程》。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将授权经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以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2-020、2022-021）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 4.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合同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决算管理制度》《理财投资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损失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合同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决算管理制度》《理财投资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损失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2~2022-039）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48,000,000.00 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7%；使用不超过 112,173,685.00 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慈溪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炉排炉三期工程 1 期”，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实施主体划拨募集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2,173,685.00 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允许所取得的收益进行再投资。同时授权经理层按照上述要求实施闲置超募资金现金管理方案，由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7.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集中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授权经理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 个月内完成相关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工作。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14:30 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